草案说明事项

一、地方债务情况说明:

1、钟楼区政府债券限额和余额情况:

2019年,江苏省财政厅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5.39 亿元,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.46 亿元,专项债务限额 21.93 亿元。2020年,常州市财政局转贷我区新增债券 9.17 亿元,其中一般债券 1.4亿元,专项债券 7.77 亿元;常州市财政局转贷我区再融资债券 1亿元,其中一般债券 0.2 亿元,专项债券 0.8 亿元。因此,我区 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 44.44 亿元,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4.8亿元,专项债务限额 29.64 亿元。截至 2020年底,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4.14 亿元,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.68 亿元,专项债务余额 29.45 亿元。

2、钟楼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:

2020年,全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0.22 亿元,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0.49 亿元。全区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.9 亿元,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0.87 亿元。

二、转移支付说明:

2020年,中央、省、市对我区转移支付补助金额为 191012 万元,其中: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29118 万元; 专项转移支 付 61894 万元。

2020年,区对街道、乡镇转移支付补助 11311 万元,其中:一般性转移支付 2626 万元,专项转移支付 8685 万元。

三、"三公"经费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

根据中央八项规定、六项禁令的要求,我区厉行勤俭节约,严控"三公"经费支出。2020年钟楼区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数 1117 万元,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决算 0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 69 万元,主要原因是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暂停因公出(国)境活动。公务接待费决算 377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111 万元,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原则,加强财务管理。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 232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上升 39 万,主要原因是区法院、环卫处等部门因条线工作需要购买执法用车和作业用车。公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508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233 万元,主要原因是严控公车运行经费。会议费决算数 158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37 万元,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各条线相关业务工作会议较去年减少。培训费决算数 238 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892 万元,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各聚集性培训教育活动较去年减少。

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, 具体包括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 维修(护)费、培训费、会议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等。经 汇总,2020年钟楼区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机关运行经费为5202万元,比去年决算数下降10685万元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:

2020年我区对区住建局、城管局、执法大队、环卫处、人大办、宣传部、政法委、发改局、民政局、卫健局、**退役军人**管理局、工商联、残联 13 个部门 2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工作,对长效管理、263 专项、文明城市建设等预算项目资金设置绩效目标、编制绩效自评价报告,覆盖预算资金共计 2.14 亿元。